

# 险! 产妇在家大出血, 民警5分钟护送到医院

“快,快,快,水南路一小区三楼有孕妇在家大出血,你们快来帮帮忙。”汾口派出所突然接到这样的群众报警。

1月14日晚,家住淳安县汾口镇已怀孕足月的郑女士,在家突然感到不适,出现出血情况,可偏偏丈夫此时出门喝喜酒了,家中只有她一个人,情况十分危急。接警后,汾口派出所值班民警王晓炜火速赶往现场的同时,也立马叫了救护车。

到达现场后,120救护车已同步到达,在救护人员的口中听到郑女士现在的情况比较危急,如果不迅速送到医院,恐怕会有危险。民警王晓炜得知情况后,迅速组织警力配合医生将郑女士抬上救护车,并通知附近警力提前做好周边交通引导,随后民警王晓炜驾驶警车一路开道,护送孕妇到达医院,前后用时不到5分钟,为后续的救治工作争取了宝贵时间。

目前,郑女士已平安,正在医院进一步治疗。生命可贵,更何况是两条生命,为抢救争取一分钟都是好的。 何润政



## 警察同志,我这里有一堆子弹……

“警察同志,我这里有一堆子弹,是我在整理我舅舅遗物时找到了,现在来交给你们。”1月14日晚,淳安县汾口镇石峰村村民项某某拎着一袋塑料袋和一个铁皮罐走进了汾口派出所的大门。

当日的值班领导王昌华闻讯后,赶紧将项某某带进了派出所勤务室,打开塑料袋和铁皮罐后,民警看到里面包裹着各种型号的猎枪子弹和火药,通过清点和称重,一共有3型猎弹58发、8型猎弹18发、自制铜弹17发、底火3盒共1352颗、颗粒状火药1罐0.31KG、粉末状火药1袋1.90KG。

据项某某说,这些子弹是自己在给亲戚舅舅收拾遗物时,在房间的角落里发现的,而他的舅舅在八十年代期间是当地的猎民,所以会有一些猎弹遗留。今年舅舅因病去世后,在帮忙打扫房间时找到了这些子弹,因为看到派出所张贴在村头的涉枪涉爆宣传海报,意识到存放子弹的危险性,所以主动上交到派出所。

目前,这些子弹已被公安机关收缴,待进一步处理。民警对项某某主动上交子弹的行为进行了表扬。也提醒广大群众,如发现枪支、弹药,应当主动在第一时间上交公安机关。 何润政



## 拒不腾退房产 男子被判处拒执罪

被执行人王某在具备执行能力的情况下,仍拒不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拒不腾退房产。近日,浙江省淳安县人民法院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判处被告人王某拘役四个月。

2014年,被告人王某向邵某借款用于建设淳安县千岛湖镇某房地产项目。后因资金问题,被告人王某未按时还钱,邵某则向淳安县人民法院起诉被告人王某及其妻子王某兰(另案处理)。

2018年5月28日,经淳安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判令被告人王某及王某兰自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归还邵某本金及利息105万元。判决生效后,由于被告人王某及王某兰到期未能还款,原告邵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淳安县人民法院依法对其二人名下位于淳安县千岛湖镇金色阳光的一处房产进行执行。在执行过程中,被执行人其先后三次作出书面承诺会自行还款,如未能还款会自行腾空名下的房产,但屡次食言。公诉机关认为,被执行人王某在具有履行能力的情况下,拒不腾退房屋,应当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追究被执行人的刑事责任。

经法院审理后认为,被告人王某对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有能力执行而



拒不执行,情节严重,其行为已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公诉机关指控的事实与罪名成立。鉴于被告人王某系初犯,自侦查阶段能如实供述,并当庭自愿认罪,其家属已腾退房屋,可酌情从轻处罚,遂作出以上判决。最后,被告人王某表示认罪,当庭宣读悔过书并缴纳了罚金。

2018年至今,淳安县人民法院共计判处拒执罪案件5件,有力震慑了那些想利用违法手段规避执行的被执行人。法官提醒:所有被执行人都应当理智诚信对待法院执行工作,切莫抱有侥幸心理,如主动采取规避执行的方式拖延执行,必将受到法律的惩处。 严华城